

标段编号：2105-440303-04-01-88941901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清水河重点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智能化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5月18日

目录

第一章 企业综合实力	4
1.1、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4
1.2、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5
1.3、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承诺书	6
第二章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7
2.1、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	7
2.2、海洋产业研发中心酒店通信工程	8
2.2.1、中标通知书	8
2.2.2、施工合同关键页	9
2.2.3、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15
2.3、龙岗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深圳市龙岗区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大楼	21
2.3.1、中标通知书	21
2.3.2、施工合同关键页	22
2.3.3、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27
2.4、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实验学校(光明)(原楼村中学)-智能化工程	34
2.4.1、中标通知书	34
2.4.2、施工合同关键页	35
2.4.3、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40
2.5、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智能化工程 ..	48
2.5.1、施工合同关键页	48
2.5.2、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53
2.6、龙华区创新中心智能提升项目	54
2.6.1、中标通知书	54
2.6.2、施工合同关键页	55
2.6.3、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61
2.7、坂田街道下雪村小学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	66
2.7.1、施工合同关键页	66
第三章 拟派项目经理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	71
3.1、拟派项目经理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	71
3.2、项目经理相关证明文件	72
3.2.1、毕业证书	72
3.2.2、职称证书	73
3.2.3、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	75
3.3、海洋产业研发中心酒店通信工程业绩证明文件	76
3.4、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实验学校(光明)(原楼村中学)-智能化工程业绩证明文件	76
3.5、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智能化工程业绩证明 文件	76
第四章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	77
4.1、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	77
4.2、技术负责人相关证明文件	78
4.2.1、毕业证书	78
4.2.2、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	79

4.2.3、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82

4.3、龙岗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深圳市龙岗区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大楼 83

4.4、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实验学校(光明)(原楼村中学)-智能化工程业绩证明文件 83

4.5、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智能化工程业绩证明文件 83

第五章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84

5.1、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一览表 84

5.2、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相关证书 85

5.2.1、项目经理王兵相关证书及社保85

5.2.2、技术负责人徐贺灿相关证书及社保89

5.2.3、质量主任古善钦相关证书及社保94

5.2.4、安全主任程建辉相关证书及社保96

5.2.5、相关专业工程师周海燕相关证书及社保 98

5.2.6、相关专业工程师庄振城相关证书及社保 100

5.2.7、BIM 工程师李飞龙相关证书及社保 102

5.2.8、造价工程师尚东河相关证书及社保 104

5.2.9、质检员刘旭丹相关证书及社保106

5.2.10、安全员刘绍安相关证书及社保108

5.2.11、资料员梁汝滨相关证书及社保110

5.2.12、劳资专管员梁祖建相关证书及社保 112

5.2.13、施工员古明焕相关证书及社保114

5.2.14、预算员巫文程相关证书及社保116

第一章 企业综合实力

1.1、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深圳市昌恩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0826E	法定代表人	刘恩元
主项资质	1.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 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壹级证书 3.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4. 施工劳务		
注册资本金	7000 万元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共 93 人		

企业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

注：上述信息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查询并截图留存。

1.2、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罗湖投控置地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清水河重点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智能化工程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深圳昌恩控股有限公司	出资比（ 51.9754 ）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深圳市昌恩平台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昌恩控股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昌恩拓展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刘雪娇 刘恩元	出资比（ 40.5732 ）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深圳昌恩控股有限公司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深圳市昌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昌恩碳中科 技有限公司、广州昌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备 注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5 年 5 月 18 日

1.3、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承诺书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清水河重点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智能化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投控置地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二路与环仓东路交汇处西南侧		
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不得更换的承诺	我司承诺：除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八）款约定情形外，项目经理原则上不允许更换。承包人如确需更换项目经理的，经监理人及发包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若我司中标，我司承诺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与投标文件中拟投入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一致。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2025年5月18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刘恩元 时间： 时间：2025年5月18日		

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如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情况以及暂无董事长则只需法定代表人签署；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第二章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2.1、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1	海洋产业研发中心酒店通信工程	智能化工程	1026.90	2020.3.1	2022.4.29	
2	龙岗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深圳市龙岗区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大楼	智能化工程	1221.35	2021.7.9	2023.3.28	
3	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实验学校(光明)(原楼村中学)-智能化工程	智能化工程	2500.00	2021.9.13	2024.1.18	
4	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智能化工程	智能化工程	983.26	2023.6.15	2023.8.23	
5	龙华区创新中心智能提升项目	智能化工程	705.90	2020.11.9	2022.10.27	
6	坂田街道下雪村小学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	智能化工程	1621.66	2023.5.12	在建	

2.2、海洋产业研发中心酒店通信工程

2.2.1、中标通知书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 5：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60409006001

标段名称：海洋产业研发中心酒店通信工程

建设单位：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026.90万元，下浮率13%

中标工期：160天

项目经理(总监)：王兵

本工程于 2019-09-3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1-18

查验码：209654165880196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2.2、施工合同关键页

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SSTK-HT-2019-179

海洋产业研发中心酒店通信工程

施 工 合 同

甲 方：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乙 方：（联合体牵头方）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乙 方：（联合体成员方）

日 期：2020年3月8日

企业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5031号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海洋产业研发中心酒店通信工程

工程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汕特别合作区海洋产业研发中心项目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安半岛，324 国道百安段南侧。北侧与南侧为山体景观，西侧与东侧为海景，景观资源丰富。建设用地面积 49946.8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27826.59 平方米（含地下室 52392.14 平方米、架空连廊 621.45 平方米），主要建设高级写字楼，为百安半岛的海洋研发产业提供配套设施。该项目功能包括但不限于：总部办公、研发办公、酒店、展示中心、商业等。其中酒店面积 35458 平方米（含酒店主楼 31110 平方米，会议中心 4348 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企业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电话交换机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门禁控制系统、防盗报警系统、巡更系统、无线对讲系统、数字电视系统、信息发布系统、机房工程（包括机房内的装修、机电等除消防外的所有工程），及所有与本工程相关的检测、验收、报建等工作。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 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 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 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 室外设施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 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其它： 建筑装饰装修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实际以监理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以实际通过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60 天。

2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1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1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贰拾陆万玖仟元整（¥10,269,000.00 元）；中标净下浮率 13 %，其中不含税价为（大写）：玖佰肆拾贰万壹仟壹佰零壹元整（¥9,421,101.00 ），税金为(大写):捌拾肆万柒仟捌佰玖拾玖元整（¥847,899.00），增值税税率为 9%，如国家财税政策发生变化，税率作相应调整。

注：本工程合同价款为暂定价，不作为承包人实际需要完成工程投资额。出具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后，由发包人委托造价咨询单位依据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与合同约定的编制办法编制预算，预算总价按固定下浮率下浮后（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列金、专业工程暂估价不参与下浮）为本项目的合同总价，确定合同总价后与中标单位签订补充协议，合同报价只作为工程进度款支付依据。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招标估算 1141 万元，否则超过部分由承包人承担。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0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0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0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 3月 1 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玖份，承包人执伍份。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承包人：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盖章)： (1)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 支行莲花山支行

(签字)： 银行账号： 02000000000000000000

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电话：0755-83066888

地址： 企业地址：深圳市福田区

邮政编码： 彩田路6001号

电话： 0304-00000000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2.2.3、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海洋产业研发中心（北区）~酒店

验收日期：2022 年 4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海洋产业研发中心（北区）-酒店				
工程地点	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百安半岛	建筑面积	35869.56m²	工程造价	141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16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505202004260101（补）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7 年 7 月 1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4 月 2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汕合作区041		
建设单位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州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朝辉
副组长	柳宏冰、王伟、赵世海、张翔、游道炎
组员	周治祥、雷理理、李晓辉、杨人、周鑫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雷理理	王宗谱、刘书栋、胡刚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治祥	姚航、谢棋
工程质控资料	张尧	郑俊逸

(二) 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1、本工程按设计图纸、施工规范要求施工、施工质量高于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2、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3、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验收要求。
4、本工程施工中未出现任何质量问题，无安全、质量隐患，各项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5、勘查、设计、监理对本工程均出具了质量评估文件。
6、施工单位已按合同要求签署了工程保修书。
经各方验收单位成员一致通过，本工程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2.3、龙岗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深圳市龙岗区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大楼

2.3.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1年07月05日所递交的龙岗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深圳市龙岗区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大楼-智能化工程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12213478.11 元

工期：373 日历天

工程质量：严格按经设计院、业主认可的本工程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工程文件中规定和现行的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组织施工。工程质量标准为一次性验收合格。

项目经理：尚东河

技术负责人：刘日升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10日内到我司项目部与我方签定施工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08日



2.3.2、施工合同关键页

伍建五
合同文

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WJ(华南)-2021(分包专)-12(0)

发包方(甲方):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实际,为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龙岗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深圳市龙岗区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大楼。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中心城。
1.3 承包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内的智能化工程(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1.4 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包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及涉及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甲方对业主的承诺及业主对甲方所作的规定、约束等”的包干方式,全面负责本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处理好政府主管部门和社区地方关系。
1.5 分包商基本税务信息: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 ☐简易计税方法
 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 9 %)
 ☐增值税普通发票 (税率: %)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乙方接甲方进场通知后 7 日内做好施工现场准备工作。
2.2 合同工期: 本工程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开工(以甲方签发的开工 通知为准),至 2022 年 7 月 20 日竣工(以乙方完成分包工程并通过验收之日为准),共 373 个日历天。
2.3 因乙方原因工期延误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每

-1-

延误一天，按结算造价的 1‰ 扣罚，按天累计，同时乙方必须承担业主对甲方的违约赔偿处罚。

- 2.4 遇有下列情况之一，经甲方同意并报业主书面签字盖章认可后，可考虑工期延长（如业主不同意工期延长，则按上述 2.3 执行）：
- a. 因不可抗力的影响；
 - b. 重大的设计变更、修改而增加的工作量，使乙方工程进度无法按原计划进行；
 - c. 非乙方原因的停电、停水造成停工时间连续 12 小时以上；
 - d. 业主原因的工期调整。
- 2.5 发生不可抗力，乙方有责任积极组织抢补措施并相应调整计划，尽一切可能保证工期。
- 2.6 发生不可抗力的费用承担：
- 2.6.1 人员伤亡由其所属单位负责，并承担费用；
 - 2.6.2 造成乙方设备、机械的损坏及停工等损失由乙方承担；
 - 2.6.3 所需清理修复工作的责任与费用的承担，甲、乙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协商。

第三条 工程质量

- 3.1 乙方必须严格按经设计院、业主认可的本工程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工程文件中规定和现行的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组织施工。工程质量标准为 一次性验收合格。绿色施工标准为 /。
- 3.2 因乙方原因质量达不到 3.1 条要求时，乙方必须自行整改，使工程质量、绿色施工达到双方约定的标准，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结算造价的 5%，同时乙方必须相应承担业主对甲方的违约赔偿处罚。
- 3.3 本工程质量必须通过甲方、业主、监理、质监站的验收和确认。
- 3.4 除不可抗力因素如战争、地震、火灾、自然灾害等及人为破坏和使用不当之因素情况外，乙方保证对所供材料在国家规定使用年限内使用性能不变，并提供原生产厂家签署的同等期限的产品质量保证书。乙方保证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情况下，达到设计所要求的使用年限。

第四条 环境安全标化

- 4.1 乙方须加强自身的施工现场管理，执行甲方一体化管理体系的各项要求和施工现场的环境安全管理计划，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

文明施工，不发生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事故。

第五条 合同造价

- 5.1 乙方须按本合同规定的工期、质量等级和合同条款要求完成本合同第1.3条承包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
- 5.2 本合同总价(含税)暂定为人民币：12213478.11元，大写：壹仟贰佰贰拾壹万叁仟肆佰柒拾捌元壹角壹分。
其中：合同总价（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11205025.79元；
增值税税额为：1008452.32元。
合同含税总价中人工费为3011193.12元。
- 5.3 工程量及综合单价：
- 5.3.1 工程量暂定为：详见《智能化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 5.3.2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深圳市安装工程计价办法》、《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等执行。
- 5.3.3 本合同综合单价为：详见附表一《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包干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最终以政府部门审定价给到甲方的单价为基准下浮 22%后作为乙方的最终结算单价。
- 5.3.4 本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材料设备费、机械费、人工费、调测试、材料或设备等价格的市场上涨、抢工期、加班、误工、停电、停水、材料设备二次转运、垂直运输机械无法配合、各专业交叉作业施工难度、楼层标高等，还包括原材料及成品的检验测试费、竣工未交付前的产品保护费、进建设交易中心交易费、管理人员及生产人员社会保险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夜间施工申报费、乙方合理的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
- 5.4 乙方在签约前已认真踏勘施工现场，熟悉施工现场的一切情况进场后不得以不熟悉现场情况和施工图纸为由提出单价调整或工期延长的要求。
- 5.5 乙方对分包合同价款已有充分的认识。分包合同价款应涵盖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乙方所承担的全部责任、义务和风险，以及为正确实施、完成工程并修补任何缺陷所需的全部相关事项。

第六条 材料供应

- 6.1 工程所用的材料、设备由乙方自行采购的，供应商必须在甲方的

- 的任何争议)，如涉及分包工程，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全力提供协助，协助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交与上述争议有关的资料信息、在有相应安排时出席有关会议、出庭等。
- 20.14 凡合同价超过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的专业分包合同，必须同时上建工集团电商平台。
- 20.15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协议书》、《治安防火协议书》、《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文明施工责任书》、《临时用电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另行签订。
- 20.16 本合同的未尽事项，必要时由甲、乙双方另订补充合同，经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0.17 本合同纠纷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本合同关于争议解决方式及管辖的约定是唯一且恒定的，任何一方不得通过债权转让或其他方式对前述约定进行变更，如乙方通过债权转让或其他方式对争议解决方式及管辖进行变更的，应承担本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 20.18 双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转让，也不得设置任何形式的担保。如未经双方书面同意，私自转让的，转让方应承担转让债权金额 20%的违约金。
- 20.19 甲方不允许项目部人员擅自变更本合同。甲方与乙方之间签订的任何合同、协议、补充合同、对账单、结算单、承诺书、确认单等均以甲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确认，除此之外，加盖任何其他印章或人员的签字均对甲方不产生效力。乙方应谨慎审查相关文件的签署主体资格和权限，对于相关无权代理人签署的文件，乙方应及时提交甲方追认，未经甲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追认的，对甲方不产生效力。乙方与甲方项目部人员相互串通虚构发货单、对账单或结算单的，应向甲方支付虚构金额两倍的违约金。此外，甲方将视具体情节严重与否决定移交公权力部门处理。
- 20.20 甲乙双方在此声明：订立本合同是双方在对本次交易的充分沟通与理解的基础上达成的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重大误解，也不存在一方欺诈、胁迫或乘人之危等行为。本合同文本系由双方共同协商拟定，均非格式条款，在此基础上，双方已详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本合同及合同附件的所有条款，且甲方已就本合同进行了充分、完整的说明，对合同中有关双方权利义务的条款采取合理方式提请乙方注意。
- 20.2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20.22 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执 陆 份，乙方执 贰 份。

20.23 本合同签约地点：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1000号

20.24 其他约定：(1) 乙方采购的所有材料及设备必须满足甲方及深圳市龙岗区工务署的要求，且须为全新、严禁使用贴牌的材料及设备，如乙方违反约定，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及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移送公安部门处理；(2) 甲方仅提供一间办公室给乙方；(3) 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甲方仅依法合规的前提下对乙方所有工程归档案资料及其它文件配合签名及盖章，其它各相关部门对接、协调全部由乙方负责（包括但不限于过程中的材料报审、报批、采购、安装、施工资料、各部门对接工程报建、验收、移交等）。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订单位：

甲方（盖章）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福山路33号5楼B座

邮政编码：200063

电话：62168888

纳税人识别号：9131011513230855XK

开户行：建行上海第二支行

帐号：31001502500055435027

乙方（盖章）

深圳智慧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深盐路保发大

厦5楼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3932176

签约日期：2021年7月9日

2.3.3、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龙岗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深圳市龙岗区
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大楼

验收日期: 2023.3.28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 GD-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龙岗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深圳市龙岗区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大楼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和谐路人民医院内		建筑面积	60842.56m²	工程造价	4182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20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72016594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8月31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3 月 1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LG180064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天翊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 E1-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蔡庆森
副组长	饶才金、刘 勇、范慧敏
组员	彭水平、李琳琛、李永生、吴立强、李 默、姚剑锋、李佳恒、马 倩、盛刻峰、邹玉芬、简传田、庄学跃、郑钊洪、周 鑫、廖棉生、李昭鑫、赵少宾、蔡佳明、黎杞式、陈晓鹏、常运青、谭晓斌、周 琳、周 荣、刘小毛、郭旺龙、李彭潜、程子龙、于 雷、李吉雄、张 敏、王深海、王永平、罗 林、李春湖、郑勇芳、张 萧、徐超云、张志鹏、尹 远、梁珊珊、董恒磊、郑 浩、杜志良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彭水平	李佳恒、李琳琛、杜志良、庄学跃、郑钊洪、谭晓斌、王永平、王深海、程子龙、于 雷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立强	李 默、简传田、马 倩、周 琳、蔡佳明、李彭潜、李吉雄、陈晓鹏、尹 远、梁珊珊
工程质控资料	常运青	李永生、廖棉生、周 鑫、李昭鑫、赵少宾、周 荣、张 敏、黎杞式、董恒磊、郑 浩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气体灭火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6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3 项	共 2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	同意验收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建筑、道路	同意验收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蔡庆森	龙岗区建筑事务署	科长	高工	蔡庆森
2	杨永平	龙岗区建筑事务署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杨永平
3	李琳琛	龙岗区建筑事务署		工程师	李琳琛
4	尹达	龙岗区建筑事务署		工程师	尹达
5	李永生	龙岗区建筑事务署		高工	李永生
6	李思	龙岗区建筑事务署		建造师	李思
7	刘永	龙岗区建筑事务署		工程师	刘永
8	吴立强	龙岗区建筑事务署		工程师	吴立强
9	江楚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江楚
10	刘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		刘永
11	常三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常三
12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永
13	刘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刘永
14	李青湖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青湖
15	江楚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江楚
16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永
17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永
18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永
19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永
20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永
21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永
22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永
23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永
24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永
25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永
26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永
27	李永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永



* GD-E1-914/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黎松武	上海五建	项目经理		黎松武
29	唐其胜	上海五建	负责人		唐其胜
30	王明	深总院	给排水		王明
31	李国	上海五建	安全员		李国
32	徐绍云	高低压	技术		徐绍云
33	张志明	博大	幕墙		张志明
34	李国	深总院	建筑		李国
35	陈晓鹏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陈晓鹏
36	李国	深圳市合创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讲师	李国
37	李国	深总院	暖通		李国
38	李国	深圳市合创建设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		李国
39	李国	合创顾问	暖通	--	李国
40	程子龙	--	土建	--	程子龙
41	于雷	--	土建	--	于雷
42	李国	--	给排水及暖通	--	李国
43	张敏	--	安全监理		张敏
44	王洪海	--	土建		王洪海
45	王洪海	--	电气		王洪海
46	王洪海	--	土建		王洪海
47	董恒磊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	工程师	董恒磊
48	董恒磊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土建	工程师	董恒磊
49	李国	--	土建	工程师	李国
50	李国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	工程师	李国
51	李国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李国
52	李国	重大中心		高工	李国
53	李国	重大中心	土建	高工	李国
54	李国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造价管理	高工	李国



* GD-E1-914/5 *

2.4、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实验学校(光明)(原楼村中学)-智能化工程

2.4.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致：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贵方于 2021 年 09 月 7 日提交 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实验学校（光明）（原楼村中学）-智能化工程项目投标文件，经评审专家委员会评审，评标领导小组确认后，上级主管部门核实，现正式通知贵方，我方已选定贵方为中标单位，并接受贵方的投标文件。

- 1、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万元（¥：25000000.00 元）。
- 2、请贵方接到本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履约担保手续并到我单位签订施工合同书。
- 3、请贵单位收到此通知后 24 小时内以传真回复予以确认。



2.4.2、施工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GDLF2021(分包专)0913

专 业 分 包 合 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实验学校(光明)(原
楼村中学)-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方（甲方）：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实际，为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实验学校（光明）（原楼村中学）-智能化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承包范围及内容：乙方包工包料，主要包括综合布线系统、有线电视系统、电梯五方对讲系统、无线对讲系统、信息发布系统、公共广播系统、考场视频监控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周界入侵报警系统、智能化专网系统、智能化集成系统、电子巡查管理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能源管理系统、楼宇自控系统、智能校园一卡通管理系统、校园主入口防阻车及升旗控制系统图、电梯楼层控制系统及访客管理系统、智能照明系统、UPS 配电及接地系统、机房系统等，具体详见设计图纸及中标清单内容（注：前期智能化各系统预埋管配管由原水电专业班组施工，前期原水电专业班组施工的工程量双方确认结算后从乙方扣除，双方作好对接移交，智能专业单位进场后由智能化负责施工。工作范围乙方需与水电班组对接移交，具体移交工作由现场班组专业人员协商确认）。

1.4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包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及涉及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甲方对建设单位的承诺及建设单位对

甲方所作的规定、约束等”的包干方式，全面负责本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甲方根据乙方施工范围对工期是否影响，如需要随时可对乙方工程量进行指派、增减，乙方无条件接受。

1.5 分包商基本税务信息：

增值税纳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 一般计税方法 ☐ 简易计税方法

☐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 ☐ 简易计税方法

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 13%/■ 9%/□ 6%/□ 3%)

☐ 增值税普通发票 (☐ 13%/□ 9%/□ 6%/□ 3%)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乙方接甲方进场通知后 3 日内做好施工现场准备工作。

2.2 合同工期：本工程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开工（以甲方签发开工通知为准），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竣工（具体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约定验收日期为准），共 669 个日历天。

2.3 因乙方原因工期延误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每延误一天，按结算造价的 1% 扣罚，按天累计，同时乙方必须承担建设单位对甲方的违约赔偿处罚。

2.4 遇有下列情况之一，经甲方同意并报建设单位书面签字盖章认可后，可考虑工期延长（如建设单位不同意工期延长，则按上述 2.3 执行）：

a. 因不可抗力的影响；

b. 重大的设计变更、修改而增加的工作量，使乙方工程进度无法按原计划进行；

c. 非乙方原因的停电、停水造成停工时间连续 12 小时以上；

d. 建设单位原因的工期调整。

2.5 发生不可抗力，乙方有责任积极组织抢补措施并相应调整计划，尽一切可能保证工期。

2.6 发生不可抗力的费用承担：

2.6.1 人员伤亡由其所属单位负责，并承担费用；

2.6.2 造成乙方设备、机械的损坏及停工等损失由乙方承担；

2.6.3 负责施工范围内所需清理修复工作的责任与费用的承担。

第三条 工程质量

3.1 乙方必须严格按经设计院、建设单位认可的本工程的施工图纸、

设计说明、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工程文件中规定和现行的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组织施工。工程质量标准为一次性通过验收、合格。如需市优、省优、国优工程，乙方全力配合，否则因乙方原因无法达到创优目标的责任由乙方承担相应损失。绿色施工标准为 / 。

- 3.2 因乙方原因质量达不到3.1条要求时，乙方必须自行整改，使工程质量、绿色施工达到双方约定的标准，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结算造价的5%，同时乙方必须相应承担建设单位对甲方的违约赔偿处罚。
- 3.3 本工程质量必须通过甲方、建设单位、监理、质监站的验收和确认。
- 3.4 除不可抗力因素如战争、地震、火灾、自然灾害等及人为破坏和使用不当之因素情况外，乙方保证对所供材料在国家规定使用年限内使用性能不变，并提供原生产厂家签署的同等期限的产品质量保证书。乙方保证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情况下，达到设计所要求的使用年限。

第四条 环境安全标化

- 4.1 乙方须加强自身的施工现场管理，执行甲方一体化管理体系的各项要求和施工现场的环境安全管理计划，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不发生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事故。

第五条 合同造价及计价方式

- 5.1 乙方须按本合同规定的工期、质量等级和合同条款要求完成本合同第1.3条承包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
- 5.2 本合同总价(含税)暂定为人民币：25000000.00元，大写：贰仟伍佰万元整。
其中：合同总价（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 /元；
增值税税额人民币为： /元。
- 5.3 本工程采用固定费率合同，甲方与建设单位最终的结算价下浮 作为乙方的结算价（即甲方收取 的管理费），乙方提供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管理费的税金由甲方承担。
- 5.3.1 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包合同约定清单计价方式，固定单价合同具体详见中标清单内容。
- 5.4 本工程固定费率，费率包干包括的风险：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及合同有效期内，由于市场或材料或设备等价格的上涨，以及任何

之间产生由于总包合同或总包工程施工的任何争议(包括有关建设单位或监理的意见、指示、决定、证书或估价、合同有效性等方面的任何争议),如涉及分包工程,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全力提供协助,协助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交与上述争议有关的资料信息、在有相应安排时出席有关会议、出庭等。

- 20.11 本合同的未尽事项,必要时由甲、乙双方另订补充合同,经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0.12 本合同纠纷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 20.13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20.14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双方各执 贰 份。
- 20.15 其他约定:

1、乙方确保材料送检必须合格,否则负责由此引起的一切相关责任。

2、乙方所有材料设备采购必须按建设单位推荐品牌库内选择,品牌库外上报三家供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审批确认,保证所有材料设备为原厂家正品。

3、本合同甲方为交钥匙工程,其中对设备规格及技术参数、设备施工、资料归档、验收等全过程由乙方负责,甲方仅对该工程尽配合义务。

- 20.16 合同附件(见附表一):分部分项工程量模拟清单计价表(综合单价已按总包合同要求下浮 11.01%及下浮 25%)。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订单位:
甲方(盖章)
广东联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

帐号:

乙方(盖章)
深圳昌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盐田区深盐路保发
大厦5楼
电话:0755-83930267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08408263E
开户行:中国银行深圳中银
花园支行
账号:7653-5795-5823

签约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签约日期:2021年9月13日

2.4.3、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实验学校（光明）
（原楼村中学）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 1 月 18 日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单位（盖章）： 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2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实验学校（光明）（原楼村中学）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楼村社区		建筑面积	83666m²	工程造价	26934.128482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 数	地上： 6， 16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385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6月4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1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1]088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招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 D - E 1 - 9 1 4 / 3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郅钢
副组长	洪锦荣、潘宏、廖建民、金凡宇、唐晓强、孟薄萍、林小和
组员	温泽宇、郑雄伟、胡钦杰、李伟强、陈金海、陈语嫣、刘廷、魏理华、戴文杰、丁剑、左新明、邹芸、谭桂芳、刘彩华、陈乔钟、罗宗壮、唐肖楚、吴水林、游崇灏、游崇杰、张远色、李少鑫、李海涛、梁佼、汪学著、石建宽、李金九、朱国雄、关美姣、李涛文、林泽锋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金凡宇	陈语嫣、刘廷、邹芸、谭桂芳、刘彩华、陈乔钟、汪学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戴文杰	郑雄伟、胡钦杰、魏理华、丁剑、左新明、罗宗壮
工程质控资料	李伟强	唐肖楚、李少鑫、李海涛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洪锦荣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洪锦荣
2	张郅钢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张郅钢
3	温泽宇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温泽宇
4	潘宏	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潘宏
5	郑雄伟	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工程师		郑雄伟
6	李伟强	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工程师		李伟强
7	胡钦杰	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工程师		胡钦杰
8	陈金海	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工程师		陈金海
9	孟薄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孟薄萍
10	廖建民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廖建民
11	陈语嫣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陈语嫣
12	刘廷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刘廷
13	魏理华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魏理华
14	戴文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戴文杰
15	丁剑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丁剑
16	左新明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左新明
17	邹芸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室内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邹芸
18	谭桂芳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景观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谭桂芳
19	刘彩华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绿建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刘彩华
20	金凡宇	深圳市招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金凡宇
21	汪学著	深圳市招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汪学著
22	石建宽	深圳市招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工程师	石建宽
23	唐肖楚	深圳市招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唐肖楚
24	唐晓强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唐晓强
25	林小和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林小和
26	陈乔钟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高级工程师	陈乔钟
27	罗宗壮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罗宗壮
28	吴水林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	工程师	吴水林
29	游崇灏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	工程师	游崇灏
30	游崇杰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	工程师	游崇杰
31	张远色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	工程师	张远色
32	李少鑫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	工程师	李少鑫
33	李海涛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海涛
34	梁俊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	一级建造师	梁俊



* GD -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914/6

本工程建设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组织。实施，施工单位已按要求完成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本工程经过各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相关资料进行检查及核查，一致认为：

1. 所含分部工程：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建筑节能、室外工程、电梯工程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技术档案及施工管理资料等建设程序完整、签章真实完备；

3. 所含分部工程中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完整；

4. 主要使用功能的抽查结果符合国家现行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标准；

5. 观感质量评价结果为“好”。

验收组所有成员一致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单位工程质量评价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施工许可证：02-28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洪锦棠 2024年1月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8日

GD-EI-914/6

姓名：孟萍萍
注册号：4405557-AY001
有效期：至 2025年6月

2.5、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智能化工程

2.5.1、施工合同关键页

56

CSCEC

中建

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 (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 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甲方(委托方): 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合 同 编 号: 中建四局 04 03 2022 005 03 007

签 约 日 期: 2023 年 6 月 15 日

签 约 地 点: 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施尧路水榭公馆 B 座 5A 楼

CSCEC

中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平】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施尧路999号水榭公馆B1座5A楼】

乙方（分包人）：【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恩元】

住 所：【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沙头角深盐路南保发大厦第五层H1】

联系电话：【0755-83932176】

资质证书号码：【D244108717】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有效期2023年12月31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的【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景德镇市浮梁县鹅湖镇，S205省道（景瑶公路）、高岭大道的十字路口】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工完场清、包扬尘治理、包现场文明施工、包施工防疫费、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通过、包设备管线调试、联动调试、包检测费、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

CSCEC

中建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所包含的所有弱电工程。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此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

1.5 分包单位工作内容：【暂定完成甲方、建设单位提供的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内弱电工程全部工作内容（具体工程施工范围以图纸要求为准，且甲方可随时调整工程施工范围，对此乙方无异议），包括但不限于：包含施工区域无线 wifi 网综合布线、三合一 PON 光纤系统、视频监控系统、车辆出入口管理系统、门禁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建筑能耗监控系统、电子信息系统和防雷接地、消防监控、原材料验收合格、原材料装卸、运输、保管、送检、检测、准备机具、完工清理、验收合格、工程资料以及保证施工所使用的各种机械、机具、耗材施工等的一切内容以及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环境保护、安全文明施工等工作、完成上述工作需要的材料、人工、机械、劳动用品费用

二、分包合同工期

2.1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6】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7】月【1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1】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开工指令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下雨、高温、低温、大风、停水、停电等各类因素影响。

2.3 工期节点要求：【阶段工期：按甲方进度计划要求（含随时调整的要求）】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3.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1、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的现行质量检验标准，经内外部验收，达到国家现行的施工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江西省《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设计图纸文件、甲方向建设单位交房的标准、总包合同有关

56

CSCEC

中建

质量的约定中要求的最高标准。(标准不一致的，以其中最严格的为准)。】

3.2 本分包工程安全文明标准双方约定为：【现场杜绝重伤、死亡事故的发生，场内的安全隐患整改率保证在规定时间内达到 100%，杜绝现场重大隐患、违章的出现；做好施工现场的卫生防疫和食品卫生工作，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传染病和食物中毒事件发生；确保施工现场创建为工程所在地的市级文明安全示范工地；确保符合甲方 CI 战略的要求；落实工程所在地的市级政府治理大气污染、噪音固体废弃物等的措施，继续治理施工现场扬尘污染，共同实现治理目标；严格施工现场明火作业制度，加强监管，施工现场不发生火灾火警事故。做好施工现场的保卫工作，杜绝重大刑事案件发生，乙方进入现场的工作人员三级教育率应达到 100%】。

四、合同价款与形式

4.1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价）为¥【9832633.37】元（大写：人民币【玖佰捌拾叁万贰仟陆佰叁拾叁元叁角柒分】），不含税价格为¥【9020764.56】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9】%，税额为¥【811868.81】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含税）¥【270622.94】元（大写：人民币【贰拾柒万零陆佰贰拾贰元玖角肆分】）。最终合同价款以双方依据乙方就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实际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计算的结算金额为准。

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为已经过甲方审批的产值金额，新税率生效前已结算为已经甲方有权审批人审核且盖章确认的结算金额。

4.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五、承诺

5.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5.2 乙方向甲方承诺，理解并接受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乙方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5.3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4 乙方向甲方承诺，服从甲方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甲方要求，不向甲方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J6

CSCEC

中建

5.5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5.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六、其他

6.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6.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6.3 本协议书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签订日期：2023年6月15日



乙方（盖章）：

签订日期：2023年6月15日



2.5.2、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项目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金额	9,832,633.37 元	
建设单位	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人员：王君 杨飞 李海鹏	
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盖章)：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盖章)：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8月23日		日期：2023年8月23日

N-2402-36

2.6、龙华区创新中心智能提升项目

2.6.1、中标通知书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LHQCG2020025706**)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由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组织的 **龙华区创新中心智能提升项目** 公开招标中, 按照深圳市网上政府采购系统的定标原则, 并经采购人确认, 贵公司成交, 成交结果如下:

采购条目流水号	采购计划编号	项目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元)	成交金额(元)	备注
606370563	202000388682	龙华区创新中心智能提升项目	1.0	7,142,600.00	7,058,987.00	

成交金额: **柒佰零伍万捌仟玖佰捌拾柒元整**

请贵公司(联系人: 高文星, 联系手机: 13827422827)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 苏工, 电话: 13760127085), 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并据此组织验收, 如有弄虚作假, 将依据法规追究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



抄报: 深圳市龙华区财政局

抄送: 龙华区科技创新局

备注: 此数字中标通知书需经验证才能辨别真伪和有效, 验证方式:

方式1、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 访问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网站, 并下载此中标通知书数字版, 并且状态为有效。
方式2、在电脑上点击公章, 显示数字证书为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所有, 此文件未被修改, 点击“有效性验证”链接, 访问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网站中的此数字中标通知书, 并且状态为有效。



查验码:1457acc753b

对承接龙华辖区政府采购项目的企业, 银行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予以免抵押贷款(即“政采贷”)。使用手机扫描右下方二维码可了解更多政采贷相关措施。



2.6.2、施工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CE-20200371

龙华区创新中心智能提升项目建设 合同

项目名称：龙华区创新中心智能提升项目

甲 方：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

乙 方：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0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条 建设内容和项目进度 - 3 -

第二条 实施地点和有关人员 - 4 -

第三条 合同金额和支付 - 4 -

第四条 项目实施、培训、试运行、验收 - 5 -

第五条 甲方、乙方的权利义务 - 7 -

第六条 售后阶段 - 8 -

第七条 所有权、知识产权和使用权 - 9 -

第八条 保密 - 10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10 -

第十条 争议的处理 - 11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 11 -

第十二条 合同变更和解除 - 12 -

第十三条 税务条款 - 13 -

第十四条 其他 - 14 -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基础上，甲乙双方经协商，就龙华区创新中心智能提升项目建设，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建设内容和项目进度

1.1 本合同附件一（设备清单）、项目招投标文件以及《龙华区创新中心智能提升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以下简称：初步设计及概算）均作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整合突出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政务服务，构建高品质科技创新服务中心，全面提升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信息化水平，本期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智能提升项目建设主要包括基础环境智能化提升系统和综合服务管理系统两大部分，共计11项建设内容。

1、基础环境智能化提升系统，主要包括6项内容，分别是：

- （1）智能门禁系统
- （2）智能会议室系统（提升）
- （3）无线WIFI覆盖系统
- （4）安全用电和消防器材管理
- （5）政务外网接入
- （6）设备间建设

2、综合服务管理平台，主要包括5项内容，分别是：

- （1）日常管理服务
- （2）会议服务
- （3）综合服务窗口

(4) 聚合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政务服务

(5) 科技产业空间系统

1.2 乙方应按照招标要求于合同签订后 210 个日历日内，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开发实施工作及项目终验（竣工验收）。

第二条 实施地点和相关人员

2.1 本项目实施地点为： 深圳市龙华区 。

2.2 本项目成立项目组，明确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见附件二）。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如果需要变更项目实施人员，需要提前5日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并得到甲方书面批准后方可更换。如乙方实施人员不能达到甲方能力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整人员，乙方须在5个工作日内按甲方要求完成人员调整。

第三条 合同金额和支付

3.1 依据招标结果， 本项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柒佰零伍万捌仟玖佰捌拾柒元 整（¥ 7,058,987.00元）。

以上金额包括所有所需缴付的国家及地方一切税、费以及乙方为完成本项目所需承担的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所有有关的费用。

合同实际支付金额以审计审定价为准。由于本合同经费由政府拨款，因此如政策影响导致拨款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3.2 支付方式

3.2.1 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后，在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的10%，即人民币柒拾万零伍仟捌佰玖拾捌元柒角（¥705,898.7元）；

3.2.2 项目通过初验，且监理单位确认后，在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发票日起7天内，甲

方按照财政支付流程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的40%，即人民币贰佰捌拾贰万叁仟伍佰玖拾肆元捌角（¥2,823,594.80元）；

3.2.3项目通过终验（竣工验收）后，在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发票日起7天内，甲方按照财政支付流程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的40%，即人民币贰佰捌拾贰万叁仟伍佰玖拾肆元捌角（¥2,823,594.80元）；

3.2.4通过项目审计，在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发票之日及收到乙方出具的审计后合同总额3%的银行质保函（质保函时间要求自项目终验后一年）后，7天内甲方按照财政支付流程向乙方支付剩余款项。

3.2.5乙方应按照上述付款进度向甲方分别开具等额的正式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无须承担任何责任，因甲方财务支付流程导致的付款迟延，甲方免责。

3.3 乙方的名称、开户银行、账号为：

公司名称：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中银花园支行

账号：7653 5795 5823

乙方必须按时向甲方提供合法等额发票。乙方所开具发票的内容及类型以国家主管税务机关颁布的最新规定为准。如乙方未按税务规定提供发票，则导致甲方任何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1）甲方缴纳的税款；（2）相关的滞纳金；（3）税务罚款。

第四条 项目实施、培训、试运行、验收

4.1 项目实施

本项目建设由乙方负责，乙方必须为甲方提供技术支撑。

4.2 培训与试运行

4.2.1乙方根据甲方的使用要求，对用户的使用、操作、维修、保养人员进行培训，并提

(本页为签字页)

甲方(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经办人: 苏嘉托

联系人(电话):

签字日期: 2020年12月19日

乙方(盖章):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盐田区深盐路保发大厦5层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电话):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中银花园支行

开户名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7653 5795 5823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2.6.3、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龙华区创新中心智能提升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龙华区创新中心智能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	LHQCG2020025706	投资规模	7058987.00 元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		
用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局		
承建单位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都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航天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25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项目竣工验收程序、内容、组织形式： 由承建单位提交竣工验收申请表后，经监理单位审核工程资料齐全，并由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进行检查或出具整改意见书，经承建单位整改及监理单位确认后，建设单位按规定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并制定竣工验收方案，于 2022年 10 月 25 日对该单项工程建设内容、工程质量和工程资料进行现场验收。 竣工验收参加人员： 苏嘉托 刘健 李永钢 王振城			
二、合同的建设内容			
根据合同要求，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1、基础环境智能化提升系统； 1.1. 智能门禁系统			

1.1.1. 门禁子系统

本项目在 23、25、26 三栋大楼层范围内安装 21 套人员通道门禁，可以实现控制人员的出入，还可以控制人员在楼内及敏感区域的行为并准确记录和统计管理。

1.1.2. 通道子系统

本项目在 23、25、26 三栋大楼 1 层范围内安装 3 套三进三出人员通道闸机以及 2 套二进二出人员通道闸机、2 套一进一出人员通道闸机（合计共 15 套一进一出人员通道闸机），实现人员通行进行规范秩序进入，实现安全、高效管理。

1.1.3. 访客子系统

本项目分别在 23 栋、25 栋、26 栋一楼大堂各布置 2 台访客管理一体机，共布置 6 台访客管理一体机，主要是为了管理来访人员，通过科技手段，使访客登记变得简单、方便、快捷，登记信息更加完整。

1.1.4. 梯控子系统

本项目在 23 栋、25 栋、26 栋的 12 台电梯内加装电梯门禁，用于控制电梯使用，确保内部人员的电梯使用。

1.2. 智能会议室提升

40 人会议室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1 套音视频设备（含 1 台会议主席单元、3 台会议代表单元等）、1 套会议平板及 1 套录播系统（含 4 台 4K 摄像机）；

180 人会议室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1 套同声传译系统（含 1 台会议同传主机、4 台翻译台、180 套接收单元等）、1 套会议平板及 1 套录播系统（含 4 台 4K 摄像机）；

1.3. 无线 WiFi 覆盖系统

本项目无线 WiFi 布置 290 个无线 AP，无线 WiFi 网络采用独立组网（即：无线 WiFi 网络独立一张物理网络，不与政务外网其他网络互联互通）。

1.4. 安全用电和消防器材管理

本项目在 3 栋大楼（23 栋、25 栋及 26 栋）、33 个电梯井以及 179 个房间进行用电监测，共安装 212 个组合式电气火灾探测器、212 个开口式剩余电流互感器、278 个开口式电流互感器、278 个温度传感器。

消防器材管理通过对物业 3 栋大楼（23 栋、25 栋及 26 栋）每层的消防设备进行管理，在本项目的 312 个消防设备安装一体化 NB 物联网标签读写器，为每个消防设备进行唯一标识，识别该消防设备所在位置，该设备一旦被挪用或丢失，立刻通过 APP、短信等发送告警信息至相关物业管理人员。

1.5. 政务外网接入

本项目建设一条接入民治街道办 OTN 节点主通信链路，该通信链路采用一条 24 芯的单模光纤（约 2.5 公里）进行连接，解决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与政务外网的接入问题。

1.6. 设备间建设

为保证 23、25、26 三栋大楼的网络、门禁、设备等系统的运行，集中管理各个子系统相关硬件设备，在 23、25、26 三栋大楼中建设 12 个设备间，在 25 栋地下 1 层建设一个设备机房。设备间与设备机房通过 12 芯单模光缆进行汇聚连接，并在设备机房内增加 2 个机柜及 1 套 UPS 不间断电源用于安装本次项目用到的控制主机、交换机等设备。

为保证设备机房的安全，同时规范设备机房的管理，设备机房内分别部署一套视频监控及门禁设备。

2、综合服务管理平台

综合服务管理平台，主要包括 5 项内容，项目建设内容如下：

2.1. 日常管理服务功能

日常管理服务主要为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已入驻企业、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工作人员提供日常办公相关功能；针对已入驻企业，提供活动管理、招聘管理、组织架构及通讯录、工作任务、数据上报等相关日常办公功能；针对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工作人员，提供资源管理、活动发布、诉求处理、工作任务处理、资料库管理等相关日常办公功能。

2.2. 会议服务功能

会议服务主要为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已入驻企业、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工作人员提供会议相关功能；其主要包括会议室申请、会议室预定、会议室审批、会议室管理、会议信息显示、会议内容模板管理、会议通知管理、会议报名管理、会议签到管理、会议纪要管理等功能要求。

2.3. 综合服务窗口功能

提供统一对外的综合信息展示和服务门户，作为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整体形象的对外展示平台，可直观展示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内的最新动态，新闻，通知公告等相关内容，其主要包括中心动态、活动、通知公告、招商咨询回复、企业诉求办理等相关功能需求。

2.4. 聚合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政务服务功能

聚合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政务服务实现零散的政务服务到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的服务聚合，充分利用大数据平台、企业服务平台、智慧经服等项目建设成果，梳理深圳市龙华区科技创新中心入驻企业的相关数据，包括企业基础数据、用电数据、出租数据、企业服务数据、政务服务数据、政策数据、前端感知数据等企业运行的多维数据，为入驻单位提供精细化和智能化服务管理，其主要包括活动推介、公共配套资源管理、企业入驻、退出审核，日常监管、智能预警、统一数据接入等功能需求。

2.5. 科技产业空间服务功能 通过信息化手段，优化园区资源配置，整合产业空间资源，形成“创立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专业园区”完整孵化链条，实现产业空间的统一管理、统一运营、线上统一申请，解决政府对孵化载体（本期指创新中心）入驻企业、机构的统一管理与掌握，其主要包括产业空间申报、招商引资、产为空间管理、场地服务、空间申请与初审、产业空间简介、统计分析等功能需求。
三、合同的建设内容完成情况 已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合同内容全部完成，系统运行良好，符合用户使用要求。
四、初步验收情况 初验验收合格，系统运行良好，符合用户使用要求。
五、初验整改情况 已根据“工程项目遗留问题”完成所有整改内容，并通过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的验收。
六、竣工验收意见 承建单位意见： 已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建设内容，初步验收合格，并通过第三方测评，系统试运行良好，符合用户使用要求。 承建单位代表签字（单位盖章）： 日期：2022年10月27日 监理单位意见：（附监理报告） 承建单位已按照合同完成建设内容，资料齐全，按照《深圳市电子政务项目检测验收规范》（深府办〔2008〕122号）的要求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同意竣工验收。 监理单位代表签字（单位盖章）： 日期：2022年10月27日

设计单位意见:

已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建设内容, 并符合设计要求及符合用户使用要求。

设计单位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建设单位意见: (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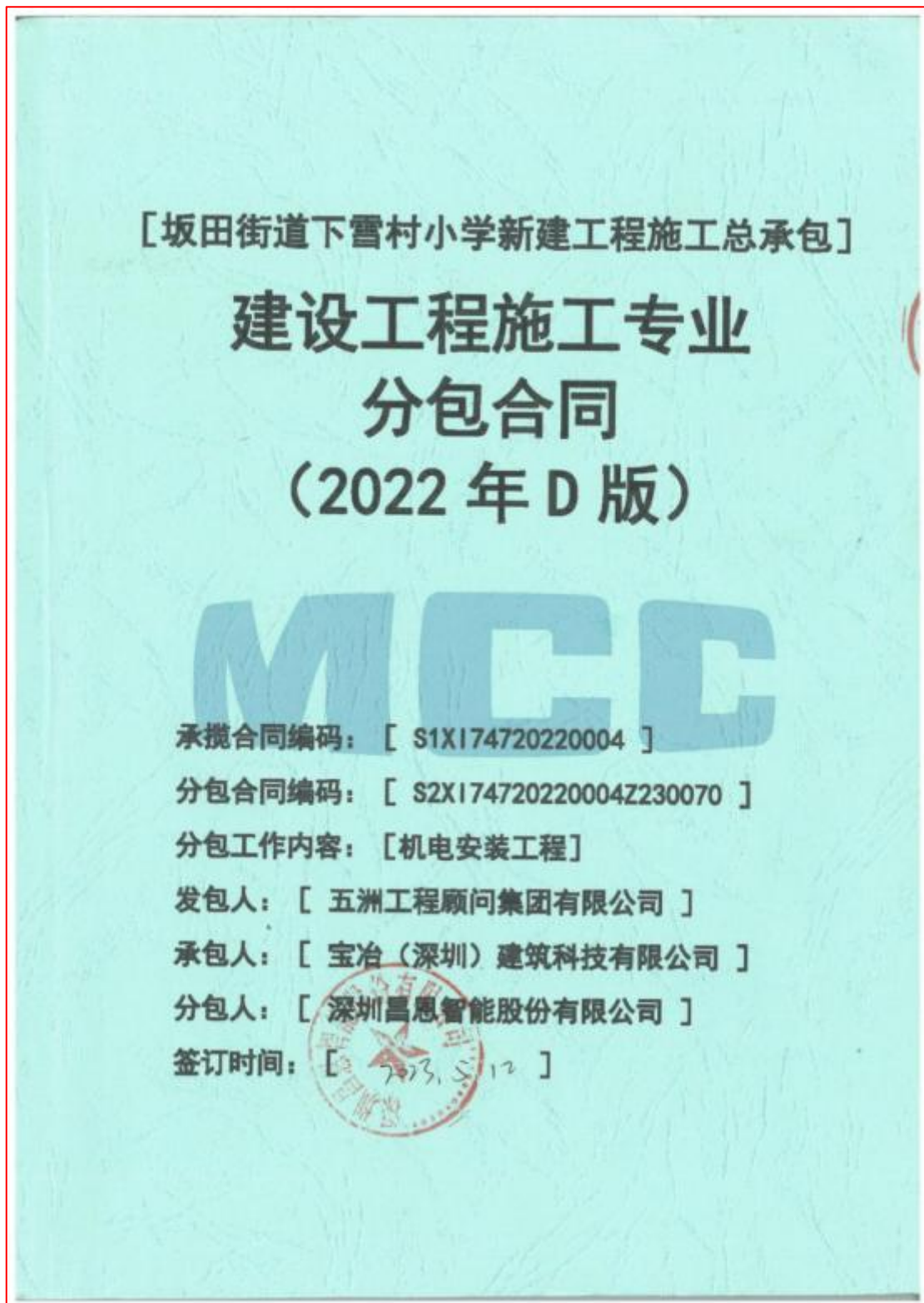
已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建设内容, 工程质量合格, 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2.7、坂田街道下雪村小学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

2.7.1、施工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宝冶（深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昌思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就 [机电安装工程] 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 分包工程概况

- 1. 总包工程名称：[坂田街道下雪村小学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 2. 分包工程名称：[坂田街道下雪村小学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
- 3. 分包工程地点：[坂田街道坂雪岗科技城下雪村城市更新单元 01-09 地块]。
-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总包工程范围内的机电安装工程]。涉及群体工程的，详见《分包工程一览表》（附件1）。

二、 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05] 月 [15]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4] 年 [04] 月 [03]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24] 天。以上工期总日历天数已包含春节等全部法定节假日；
计划开完工日期与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开工通知为准。

三、 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率100%，并同时达到 [满足业主或使用单位提出的通过竣工验收所应达到的质量要求] 标准。

四、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贰拾壹万陆仟陆佰肆拾捌元壹角玖分]（¥ 16216648.19 元），其中：

(1) 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捌拾柒万陆佰伍拾捌元捌角玖分】（¥14877658.89 元）。

(2) 增值税：一般计税，税率为【9】%，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捌仟玖佰捌拾玖元叁角】（¥1338989.30 元）。

(3) 增值税税率应符合法律法规以及相关税收政策规定，若因分包人疏忽、未进易计税备案等原因造成承包人损失，由分包人全额补偿并从项目工程款中扣除，造成分包人损失，由分包人自行承担。若专业分包人享受阶段性税收优惠，应在承包人允许的前提下提供与日常票种及开票内容不同的增值税发票。

(4) 安全生产费（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柒仟伍佰伍拾叁角捌分】（¥297553.18 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最终价以竣工验收后经承包定的结算值为准。

五、分包人项目经理

工程分包人项目经理资质证书编号：【粤 1442018201903066】。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工程分包人项目经理：尚东河

联系电话：13632605163

联系地址：深圳市坂田街道下雪村后山西一巷 4-5 号楼 502 室

电子邮件：64380989@qq.com

微 信：sdh13632605163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 (4) 分包人的投标书及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 工程质量、技术等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承包人确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第 2 页 共 105 页

(8) 承包人相关管理制度；

(9)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 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承接分包合同项下分包工程的相应专业资质、等级、有效期要求，及具有实施类似工程规模的经验。

3. 分包人承诺在签订本合同时，已完全知晓、充分了解总包合同对分包工程的技术、质量、工期、安全、环保等要求，全面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

4.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转包、违法分包或挂靠，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保修义务。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工期、质量、环保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5. 分包人承诺承包人支付给分包人的合同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并按时足额支付雇佣人员劳动报酬或农民工工资。

6. 分包人知晓和了解：承包人禁止项目部以及其他任何主体以承包人、承包人分公司或承包人项目部名义对外借款或者支取任何款项。分包人或分包人相关人员以任何形式将款项出借或支付或返还给承包人项目部或相关人员个人的，则不论该等款项是否实际用于承包人工程，均与承包人无关，该行为均属于分包人与相关人员个人之间的经济关系，分包人无权向承包人主张任何权利，亦不得要求承包人以工程款抵偿。

7. 分包人同意并确认：所有涉及经济类合同及补充协议及其他形式的文件的签订，承包人所用印鉴仅为宝冶(深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统一备案使用的合同专用章对外发生法律效力；其它以承包人、承包人分公司、承包人项目部名义使用的任何印鉴(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项目部公章、技术资料专用章)对外签订合同等文件均不发生法律效力。

8. 分包人承诺：分包人及分包人的负责人，未经承包人授权或书面同意，不得代表承包人或以承包人名义签订合同，否则一切责任由分包人承担。

9. 分包人知晓和了解除涉密条款以外的承包人与发包人的合同组成文件，如因分包人之原因造成发包人追究承包人责任的，由分包人承担责任。

10. 分包人明确：上述承诺独立于本分包合同，不受本合同违约金上限约束，且不论本

分包合同是否有效，上述承诺均属分包人作出的不可撤销声明。

八、 其它

1. 除非另有说明，《合同协议书》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2. 签订时间：2023年[5]月[22]日。

3. 签订地点：上海市宝山区安庆路77号。

4. 本专业分包合同一式[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叁]份，另执[贰]份。

5. 本专业分包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用章）即生效。

以下无正文

承包人：宝治（深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附授权证明书）：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G25T42B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08408263E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沙头角深盐
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1408	保发大厦第五层H1
邮政编码：51800	邮政编码：518000
承包人代表：[Signature]	分包人代表：李华锋
电子信箱：123961092@qq.com	电子信箱：944106891@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金叶支行
账号：44250100003600003355	账号：443066326013005401776

第 4 页 共 105 页

第三章 拟派项目经理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

3.1、拟派项目经理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

拟派项目经理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

项目经理姓名		王兵				
学历和专业		本科、化学工程				
年龄		58 岁				
注册资格		注册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				
职称		工程师				
在投标人单位从事的职务及年限		职务：项目经理 在投标单位工作年限：16 年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在本项业绩担任职务及任职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备注
1	海洋产业研发中心酒店通信工程	智能化工程	项目经理、2020.3.1	1026.90 万元	2022.4.29	
2	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实验学校(光明)(原楼村中学)-智能化工程	智能化工程	项目经理、2021.9.13	2500.00 万元	2024.1.18	
3	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智能化工程	智能化工程	项目经理、2023.6.15	983.26 万元	2023.8.23	

3.2、项目经理相关证明文件

3.2.1、毕业证书



3.2.2、职称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07日 - 2025年09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王兵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67年03月0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804739		
聘用企业: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9-03至2027-09-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08年02月05日
	签名日期: 2025.03.07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5)0007529

姓 名:王兵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7年03月06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5年11月01日

有 效 期:2023年10月09日 至 2026年10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3、海洋产业研发中心酒店通信工程业绩证明文件

详见“资信标”-“2.1、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2.2、海洋产业研发中心酒店通信工程”

3.4、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实验学校(光明)(原楼村中学)-智能化工程业绩证明文件

详见“资信标”-“2.1、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2.3、龙岗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深圳市龙岗区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大楼”

3.5、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智能化工程业绩证明文件

详见“资信标”-“2.1、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2.5、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智能化工程”

第四章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

4.1、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

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			徐贺灿			
学历和专业			硕士研究生、管理科学与工程			
年龄			34 岁			
注册资格			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			
职称			中级工程师			
在投标人单位从事的职务及年限			职务：技术部总监 在投标单位工作年限：5 年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在本项业绩担任职务及任职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备注
1	龙岗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深圳市龙岗区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大楼	智能化工程	技术负责人、2021.7.9	1221.35 万元	2023.3.28	
2	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实验学校（光明）（原楼村中学）-智能化工程	智能化工程	技术负责人、2021.9.13	2500.00 万元	2024.1.18	
3	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智能化工程	智能化工程	技术负责人、2023.6.15	983.26 万元	2023.8.23	

4.2、技术负责人相关证明文件

4.2.1、毕业证书



4.2.2、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徐贺灿	
身份证号：41092319910702541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施工管理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10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盐田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08300040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9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4月11日
2025年10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徐贺灿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1年07月0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1024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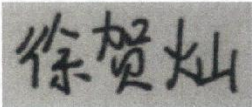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5-10至2027-05-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徐贺灿

签名日期: 2025. 4.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5月10日

80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5483

姓 名: 徐贺灿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1年07月02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7月29日

有 效 期: 2024年05月16日 至 2027年07月2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3、龙岗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深圳市龙岗区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大楼

详见“资信标”-“2.1、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2.3、龙岗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深圳市龙岗区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大楼”

4.4、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实验学校(光明)(原楼村中学)-智能化工程业绩证明文件

详见“资信标”-“2.1、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2.3、龙岗区人民医院扩建项目-深圳市龙岗区健康管理服务中心大楼”

4.5、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智能化工程业绩证明文件

详见“资信标”-“2.1、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汇总一览表”-“2.5、浮梁县高岭中国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智能化工程”

第五章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5.1、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一览表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一览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王兵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06200804739	机电工程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类	粤建安 B(2005)0007529	/
技术负责人	徐贺灿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20202102401	机电工程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类	粤建安 B(2021)0105483	/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中级	2003083000405	管理工程
质量主任	古善钦	/	质量员证	/	2301030300283281	电气专业
安全主任	程建辉	/	安全员	C 类	粤建安 C3 (2021) 0129063	/
相关专业工程师	周海燕	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中级	粤中职称字第 1701002463359 号	机电工程
相关专业工程师	庄振城	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中级	2303003107926	电气工程
BIM 工程师	李飞龙	高级工程师	高级 BIM 工程师	高级	201261020305289	建筑学专业
造价工程师	尚东河	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4224400014807	安装工程
质检员	刘旭丹	工程师	材料员证	/	2301040000282581	/
安全员	刘绍安	工程师	安全员	C 类	粤建安 C3(2011)0014430	/
资料员	梁汝滨	助理工程师	资料员证	/	2301050000284581	/
劳资专管员	梁祖建	/	劳资专管员证	/	091587920246005750	/
施工员	古明焕	工程师	施工员证	/	2301010300284310	电气专业
预算员	巫文程	工程师	预算员证	/	2301100300291342	安装电气专业

5.2、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相关证书

5.2.1、项目经理王兵相关证书及社保

5.2.1.1、毕业证书



5.2.1.2、职称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07日 2025年09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王兵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67年03月0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804739		
聘用企业: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9-03至2027-09-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03.0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08年02月0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5)0007529

姓 名:王兵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7年03月06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昌思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5年11月01日

有 效 期:2023年10月09日 至 2026年10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2.1.3、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兵

社保电脑号：600805485

身份证号码：3201061967030620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33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133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131	18.79	3131	25.05	1.26
2025	03	600133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131	18.79	3131	25.05	1.26
2025	04	600133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131	18.79	3131	25.05	1.26
合计			2290.92	1078.08				1009.95	403.98			101.01			96.31	78.15	18.7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9330ddb6a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3392

单位名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7月30日

证明专用章

5.2.2、技术负责人徐贺灿相关证书及社保

5.2.2.1、毕业证书



5.2.2.2、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徐贺灿

身份证号：41092319910702541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施工管理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10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盐田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08300040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4月11日
2025年10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徐贺灿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1年07月0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1024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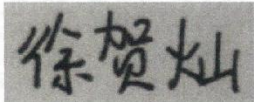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5-10至2027-05-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徐贺灿

签名日期: 2025.4.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5月1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5483

姓 名: 徐贺灿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1年07月02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7月29日

有 效 期: 2024年05月16日 至 2027年07月2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2.2.3、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贺灿

社保电脑号：646741541

身份证号码：4109231991070254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3392

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1339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6001339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6001339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合计				5100.0	2400.0			1500.0	600.0			150.0			180.0	240.0	60.0

备注：

1.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cbe716aa3c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3392

单位名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3月17日

证明专用章

5.2.3、质量主任古善钦相关证书及社保

(质量员证书)



(近 3 个月社保证明)

姓名: 古善钦

社保电脑号: 600960619

身份证号码: 4414241968070561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13392

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133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131	18.79	3131	25.05	18.26
2025	03	600133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131	18.79	3131	25.05	18.26
2025	04	600133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131	18.79	3131	25.05	18.26
合计			2290.92	1078.08				1009.95	403.98			101.01		56.37		75.15	18.7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9330ddf11x)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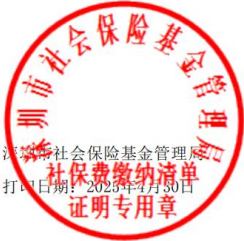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3392
单位名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5.2.4、安全主任程建辉相关证书及社保

(安全员证书-C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29063	
姓 名:	程建辉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9年11月17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0月28日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19日 至 2027年10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2.5、相关专业工程师周海燕相关证书及社保

(机电工程工程师证书)



5.2.6、相关专业工程师庄振城相关证书及社保

(中级工程师证书)



(近 3 个月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庄振城

社保电脑号: 622166339

身份证号码: 44152219850715477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13392

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2	600133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131	18.79	3131	25.05	5.26
2025	03	600133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131	18.79	3131	25.05	5.26
2025	04	600133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131	18.79	3131	25.05	5.26
合计			2290.92	1078.08			1009.95	403.98			101.0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9330e4028n)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3392

单位名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4月30日
证明专用章

5.2.7、BIM 工程师李飞龙相关证书及社保

(BIM 高级工程师证书)



姓名 Name	李飞龙	专业名称 Professional Name	BIM 高级工程师
性别 Sex	男	考核级别 Skill Level	高级
身份证号 ID Card No.	441423197908086213	考核成绩 Result Test	合格
文化程度 Educational Level	本科	中国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China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Human Resources Exchange Center 2020年 12月 10日 Year Month Day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1261020305289		

(近 3 个月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飞龙

社保电脑号: 600960623

身份证号码: 4414231979080862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13392

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2	6001339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10.0
2025	03	6001339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0.0
2025	04	6001339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合计				5100.0	2400.0			1500.0	600.0			150.0				240.0	60.0

备注:

注：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b2170e4940)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3392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0年5月11日
证明专用章

5.2.8、造价工程师尚东河相关证书及社保

（一级造价工程师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一组织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盖章)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专用章

11010110015090

制发日期：2022年01月24日

姓名：尚东河

证件号码：612301197211201612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2年11月

专业：安装工程

批准日期：2021年10月31日

管理号：20211004544000001965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6年01月27日



姓名：尚东河

身份证号码：612301197211201612

性别：男

专业：安装工程

聘用单位：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4224400014807

初始注册日期：2022年06月16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2年6月16日

5.2.9、质检员刘旭丹相关证书及社保

(材料员证书)



(近 3 个月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旭丹 社保电脑号：626606661 身份证号码：44512119880302536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3392 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133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131	18.79	3131	25.05		1.26
2025	03	600133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131	18.79	3131	25.05		1.26
2025	04	600133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131	18.79	3131	25.05		1.26
合计				2290.92	1078.08			1009.95	403.98			101.01		56.37		75.15		18.7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9330e1430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3392 单位名称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5.2.10、安全员刘绍安相关证书及社保

(安全员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1)0014430	
姓 名:	刘绍安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9年12月23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1年12月23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06日 至 2026年12月2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1年12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2.11、资料员梁汝滨相关证书及社保

(资料员证书)



5.2.12、劳资专管员梁祖建相关证书及社保

（安防项目经理证书）

 (无钢印无效)	此证书持有人于2014年 2 月26日 —— 2014 年 2 月 28 日 参加全 国信息化工程师—TSSE安防项目经理培训 学习，主要内容包括：安防工程技术、工程 方案设计、合同管理、造价预算、成本与 质量控制等，经考核成绩合格，达到从事 安防项目经理相关工作应具备的知识水平。 特颁发此证。  2014 年 4 月 15 日
姓 名： 梁祖建	
身份证号： 441223197808011715	
证书编号： COTP14000014000082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姓 名： 梁祖建 Full Name 性 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441223197808011715 ID No. 职业工种： 劳资专管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Rank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24 年 8 月 5 日 Issued Date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6005750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 091587920246005750 Registration No.	

(近 3 个月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祖建

社保电脑号: 2798556

身份证号码: 4412231978080117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13392

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2	600133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131	18.79	3131	25.05	5.26
2025	03	600133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131	18.79	3131	25.05	5.26
2025	04	600133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131	18.79	3131	25.05	5.26
合计			2290.92	1078.08			1009.95	403.98			101.0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9330e2163y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3392

单位名称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5年7月30日
证明专用章

5.2.13、施工员古明焕相关证书及社保

(施工员证书)



5.2.14、预算员巫文程相关证书及社保

(预算员证书)



(近 3 个月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巫文程 社保电脑号：643004829 身份证号码：4414211994021264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3392 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2	600133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1.72
2025	03	600133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1.04
2025	04	600133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1.04
合计				2156.16	1078.08			303.0	101.01			101.01		41.4		39.2	1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9330e3ac8f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3392 单位名称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